



2023 年度

#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918

部门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涉密未公开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30.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3.8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8.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5.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993.89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993.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993.89	<b>总计</b>	62	99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3.89	993.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43	530.43						
20101	人大事务	0.50	0.5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6.93	526.93						
2010301	行政运行	254.51	254.5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	4.93						
2010308	信访事务	4.60	4.60						
2010350	事业运行	260.89	260.8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0	2.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1.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5	11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76	75.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8	1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7	57.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	1.71						
20808	抚恤	38.59	3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6	32.6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92	5.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6	30.46						
21004	公共卫生	0.66	0.6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66	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0	29.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9	12.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1	17.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80	33.80						
21103	污染防治	29.80	29.80						
2110301	大气	29.80	29.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0	4.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00	4.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8.57	228.57						
21305	扶贫	3.21	3.21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1	3.2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5.36	225.3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25.36	22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29	55.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29	55.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9	55.2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	1.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	1.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3.89	714.83	279.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43	515.40	15.03			
20101	人大事务	0.50		0.5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6.93	515.40	11.53			
2010301	行政运行	254.51	254.5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		4.93			
2010308	信访事务	4.60		4.60			
2010350	事业运行	260.89	260.8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0		2.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1.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5	11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76	75.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8	1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7	57.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	1.71				
20808	抚恤	38.59	3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6	32.6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92	5.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6	29.80	0.66			
21004	公共卫生	0.66		0.6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66		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0	29.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9	12.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1	17.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80		33.80			
21103	污染防治	29.80		29.80			
2110301	大气	29.80		29.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0		4.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00		4.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8.57		228.57			
21305	扶贫	3.21		3.21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1		3.2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5.36		225.3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25.36		22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29	55.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29	55.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9	55.2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		1.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		1.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0.43	530.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35	11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46	30.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3.80	33.8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8.57	228.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29	55.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0	1.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993.8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993.89	993.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993.89	<b>总计</b>	64	993.89	99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993.89</b>	<b>714.83</b>	<b>279.06</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43	515.40	15.03
20101	人大事务	0.50		0.5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6.93	515.40	11.53
2010301	行政运行	254.51	254.5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		4.93
2010308	信访事务	4.60		4.60
2010350	事业运行	260.89	260.8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0		2.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1.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5	11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76	75.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8	1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7	57.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	1.71	
20808	抚恤	38.59	3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6	32.6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92	5.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6	29.80	0.66
21004	公共卫生	0.66		0.6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66		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0	29.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9	12.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1	17.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80		33.80
21103	污染防治	29.80		29.80
2110301	大气	29.80		29.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0		4.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00		4.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8.57		228.57
21305	扶贫	3.21		3.21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1		3.2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5.36		225.3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25.36		22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29	55.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29	55.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29	55.2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		1.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		1.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7.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4.24	30201	办公费	21.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5.1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1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6.4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8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8	30211	差旅费	8.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2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2.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42.23	公用经费合计					7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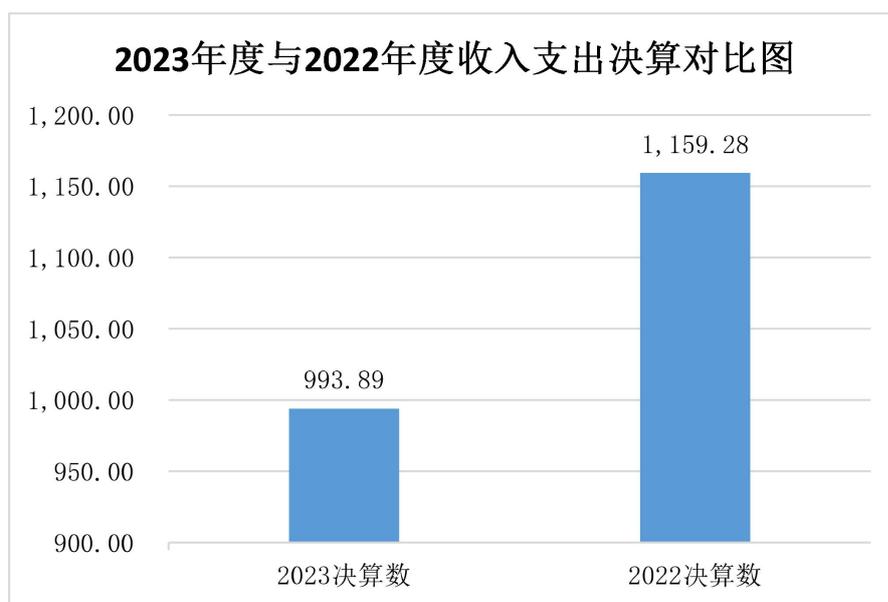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7		1.17		1.17	5.00	6.17		1.17		1.17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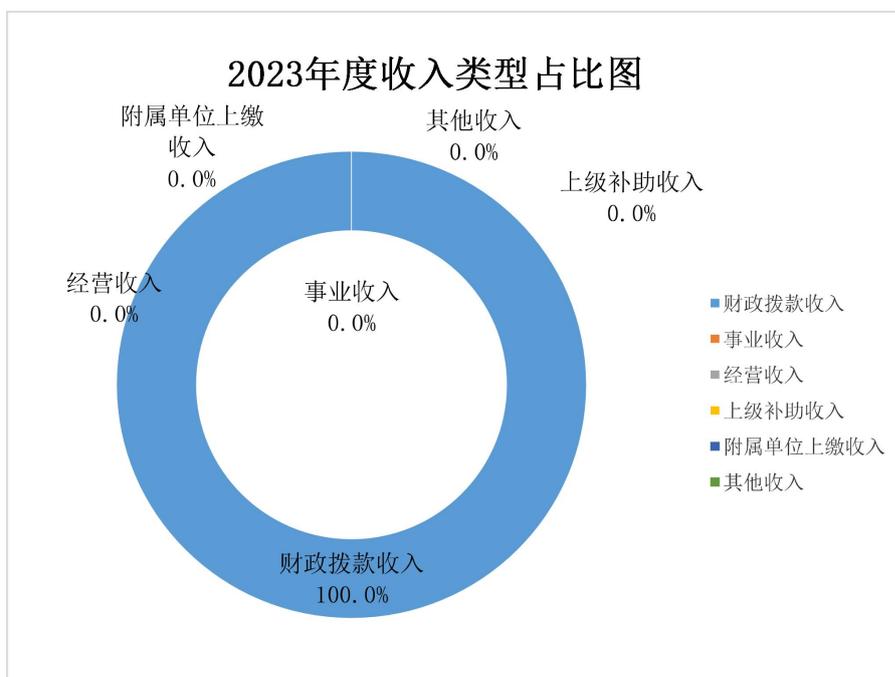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93.8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65.38万元，降低1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基金预算及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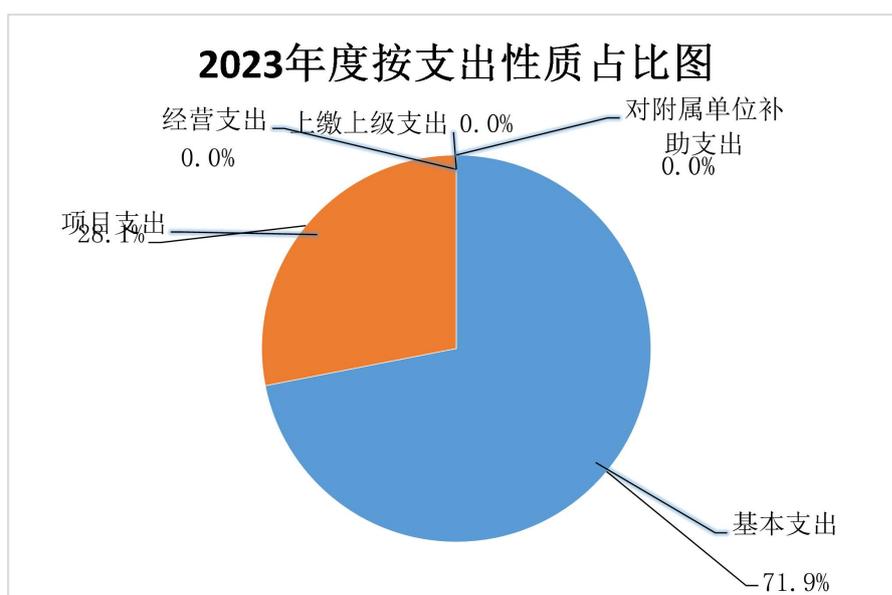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93.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93.89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93.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4.83万元，占71.9%；项目支出279.06万元，占28.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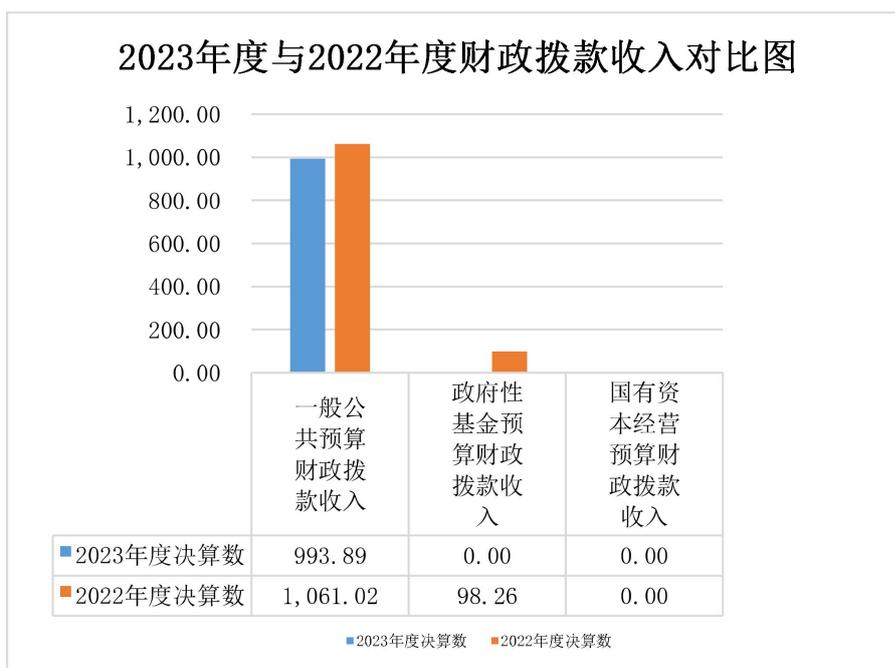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993.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5.38 万元，降低 14.3%，主要原因是：没有基金预算及工资福利支出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993.89 元，比上年减少 165.38 万元，降低 14.3%，主要原因是：没有基金预算及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993.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12 万元，降低 6.3%，主要原因是：本年未设置偿还历史性遗留问题项目资金；本年支出合计 993.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12 万元，降低 6.3%，主要原因是：本年未设置偿还历史性遗留问题项目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8.26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基金预算；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8.26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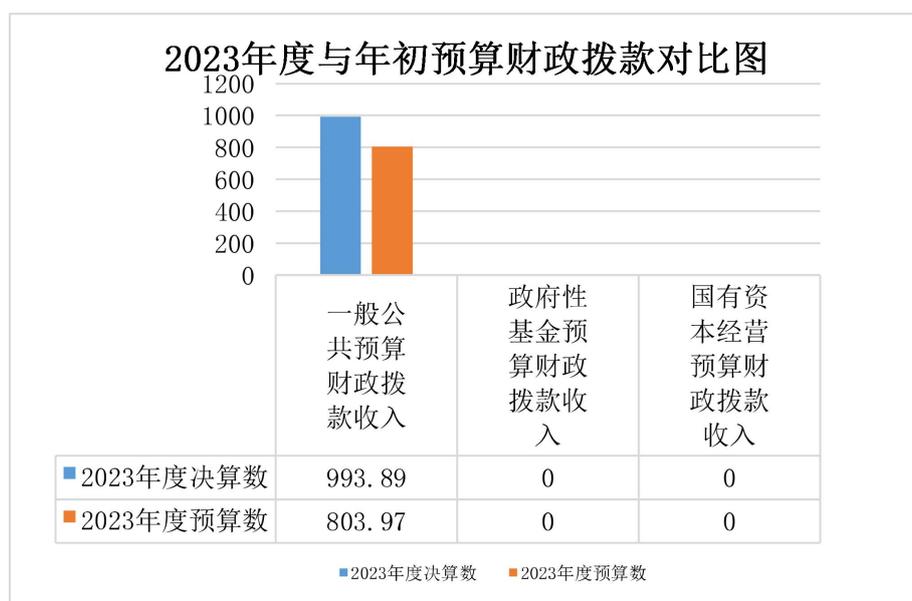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99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6%，比年初预算增加189.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抚恤金；本年支出合计99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6%，比年初预算增加189.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抚恤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99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6%，比年初预算增加189.92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抚恤金；本年支出合计99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6%，比年初预算增加189.92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抚恤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

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93.8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30.43万元，占53.4%，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以及日常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4.35万元，占11.5%，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社保保险等保障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30.46万元，占3.1%，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医疗保险等保障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33.80万元，占3.4%，主要用于单位的取暖用电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228.57万元，占23.0%，主要用于村级运转经费以及转移支付工资福利等支

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5.29 万元，占 5.6%，主要用于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福利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00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防治普查等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4.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42.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72.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43 万元，降低 6.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剩余额度 0.43 万元未支出年末县财政收回。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7 万元，支出决算 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43 万元，降低 26.8%，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剩余额度 0.43 万元未支出年末县财政收回。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7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1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43 万元，降低 26.8%，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剩余额度 0.43 万元未支出年末县财政收回。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20 批次、195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60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9.56 万元,降低 11.6%。主要原因是:公务交通补贴减少。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279.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人大代表之家工作经费、综治工作经费、专项武装经费、团委工作经费、党建工作经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燃煤锅炉改造及清洁能源补贴、防火防汛工作经费、扶贫工作经费、扶贫工作经费结转、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结转、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偿还历史性遗留问题资金（2000年至2001年基金会贷款本息）”等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9.0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对各项预算项目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监控，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基础上，确保每项资金发挥最大效益。杜绝资金挪用、侵占、截留、滞留等违法违纪行为，坚持用制度管人、按程序办事。把预算执行与绩效运行“双监控”作为预算管理的常态化工作，乡财政负责监控督促支出进度，确保资金拨付及时，做到绩效目标运行清晰。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人大代表之家工作经费项目及综治工作经费项目等16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①偿还历史性遗留问题资金（2000年至2001年基金会贷款本息）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偿还历史性遗留问题资金（2000年至2001年基金会贷款本

息)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93万元,执行数为4.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按时足额偿还基金会本息,保障乡资金正常运转,提升行政运行效率;二是通过及时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防止发生相关风险,确保机关运行稳定,未发现问题。偿还历史性遗留问题资金(2000年至2001年基金会贷款本息)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 况	项目 名称	偿还历史性遗留问题 资金(2000年至2001 年基金会贷款本息)	项目级次	本 实 施 级 主 管 单 位	918001-青龙满 族自治县草碾乡 人民政府本级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 行情 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 数	4.930000	到位数	4.930000	执行 数	4.930000	100
	其 中: 财政 资金	4.930000	其中:财政资 金	4.93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4.9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 成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通过按时足额偿还基金会本息,保障乡资金正常运转,提升行政运行效率。		及时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防止发生相关风险,确保机关运行稳定。			100.00	
	通过及时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防止发生相关风险,确保机关运行稳定。		按时足额偿还基金会贷款本息,保障乡资金正常运			100.00	

					转,提升行政运行效率。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金会本息	用于待偿还的基金会本息		10.00	= 4.万元 9 3	4.9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偿还工作完成率	年度内完成偿还工作的比例		10.00	= 1 % 0 0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计算正确率	基金会本息计算正确率		10.00	= 1 % 0 0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偿还基金会本息风险率	年度内出现偿还本息风险率		5.00	<= 1 % 0	0	完成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能及时完成偿还的时限		5.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	完成	完成	5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数	总体控制在年度预算额度内		10.00	<= 4.万元 9 3	4.9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机关资金链正常运行	保证机关经费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比率		10.00	= 1 % 0 0	100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偿还基金会本息工作正常进行	偿还资金过程中不发生风险及问题		20.00	= 1 % 0 0	100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乡直各部门	受益各部门对项目满意		10.00	>= 9 %	100	完成	10

标	度指标	满意度	度	00	0
预算	预算执			10	10
执行	行率				
率					
自评					100
总分					

五、存  
在问  
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

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②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8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8 万元，执行数为 75.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及时发放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为农村干部工作生活提供保障；二是激发农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确保村级工作正常运转及村干部队伍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部分未当年发放、结转至下年。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向财政部门申领绩效部分资金。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 况	项目 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项目级次	本 级 单 位	实施 主管 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 行情 况	预算安排情 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 数	128.00 0000	到位数	128.000000	执行 数	75.420000	58.92	
	其 中： 财政 资金	128.00 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28.000000	其 中： 财政 资金	75.420000		

其他		0其他		0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及时发放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为农村干部工作生活提供保障。			及时发放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为农村干部工作生活提供保障。		100.00				
激发农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确保村级工作正常运转及村干部队伍稳定。			激发农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确保村级工作正常运转及村干部队伍稳定。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符分	预期指标值	单位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反映发放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的村数	10. = 00	15	个	15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考核次数	反映村干部考核次数	10. ≥ 00	1	次	1	完成	10
		数量指标	村干部人数	反映村干部人数	5.0 = 0	70	人	72	完成	4
		质量指标	按村干部职务分工发放工资比率	反映村干部岗位分工情况	5.0 ≥ 0	95 %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村干部考核合格率	合格村干部占总村干部比例	5.0 ≥ 0	90 %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村干部工资比率	反映村干部工资发放情况	5.0 = 0	10 %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村书记主任补贴标准	反映村书记主任一肩挑人均补贴标准	5.0 = 0	36 元	元	36000	完成	5

	成本指 标	其他人员 补贴标准	反映其他村两委干 部人均补贴标准	5.0≥ 0	12 元 00 0	12000	完成	5
<b>效益 指标</b>	社会效 益指标	促进村干 部队伍稳 定	为村干部生活工作 提供保障，确保村 干部队伍稳定	30.≥ 00	95 %	98	完成	30
<b>满意 度指 标</b>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村干部满 意度	调查中村干部满意 和较满意的数量占 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 00	90 %	100	完成	10
<b>预算 执行 率</b>	预算执 行率			10				5.8 92 18 8
<b>自评 总分</b>								94.89

五、存  
在问  
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  
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

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③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结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结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94 万元，执行数为 5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及时发放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为农村干部工作生活提供保障；二是激发农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确保村级工作正常运转及村干部队伍稳定。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 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二、	预算安排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情况	情况(调整后)			进度	
执行				(%)	
情况					
预算数	52.94 到位数 0000	52.940000	执行数	52.940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2.94 其中: 财 0000 政资金	52.94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52.9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目标			率(%)
完成			
情况			
	通过及时发放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绩效部分, 为农村干部工作生活提供保障。	开展专项职务补贴, 促进村级积极认真落实乡政府各项工作安排和部署, 保证党的政策落实到位。	100.00
	激发农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确保村级工作正常运转及村干部队伍稳定。	发放村干部职务补贴, 提高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推进科学民主决策, 确保村级工作正常运转, 壮大村级经济实力。	100.00

四、	一级	二级	三级	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	单项	自
年度	级	级	级			分值	符	际完成值	指标	评
绩效	指	指	指			号	号	单位(文	完成	得
指标	标	标	标					字描述)	情况	分
完成										
情况										
产出	数量	涉及村数	反映发放村干部	10.0	=	15	个	15	完成	10
指标	数量	考核次数	反映村干部考核	10.0	>=	1	次	1	完成	10
指标	数量	考核次数	反映村干部考核	10.0	>=	1	次	1	完成	10

数量 指标	村干部人 数	反映村干部人数	5.00=	72 人	72	完成	5
质量 指标	按村干部 职务分工 发放工资 比率	反映村干部岗位 分工情况	5.00>=	95 %	100	完成	5
质量 指标	村干部考 核合格率	合格村干部占总 村干部比例	5.00>=	90 %	100	完成	5
时效 指标	按月发放 村干部工 资比率	反映村干部工资 发放情况	5.00=	100 %	已完成	完成	5
成本 指标	村书记主 任补贴标 准	反映村书记主任 一肩挑人均补贴 标准	5.00=	144 元 00	36000	完成	5
成本 指标	其他人员 补贴标准	反映其他村两委 干部人均补贴标 准	5.00>=	480 元 0	12000	完成	5
效 益 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促进村干 部队伍稳 定	30.0>=	95 % 0	100	完成	3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村干部满 意度和较 满意的数 量占调查 总人数的 比率	10.0>=	90 % 0	100	完成	10
预 算 执 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 评							100

总分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④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2万元，执行数为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保障村级干部工作积极性，确保村级组织正常、高效运转；二是通过及时支付村级组织办公用品、水电暖等费用，保障日常工作有序开展。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级组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 况 名 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项目级次	本 级 单 位	实施 主管 单位	918001 - 青 龙 满 族 自 治 县 草 碾 乡 人 民 政 府 本 级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二、预 算 执 行 情 况	预算安排 情况(调整 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 行进度 (%)		
预 算 数	52.000 000	到位数	52.000000	执行 数	52.000000	100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52.000 000	其中：财 政资金	52.000000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52.000000		
其 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村级干部工作积极性，确保村级组织正常、高效运转。	保障村级干部工作积极性，确保村级组织正常、高效运转。	100.00
	通过及时支付村级组织办公用品、水电暖等费用，保障日常工作有序开展。	及时支付村级组织办公用品、水电暖等费用，保障日常工作有序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预期指标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符值单位号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	拨付办公	反映拨付村级办公费的村	10. = 1 个	15	完成	10		
	指标	费涉及村	数	00 5					
		级组织数							
	质量	村级组织	反映拨付村级组织办公费	10. = 1 %	100	完成	10		
	指标	办公经费	村数占总数比例	00 0					
		拨付率		0 0					
	质量	村级组织	反映村级组织正常有效开	5.0 = 1 %	100	完成	5		
指标	有效运转	展工作	0 0						
	率		0 0						
质量	购置办公	反映购买的办公用品合格	10. ≥ 9 %	100	完成	10			
指标	用品合格	数量占全部购买办公用品	00 5						
	率	数量的比例							
时效	办公经费	反映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	5.0 ≥ 1 次/半	2	完成	5			
指标	拨付时间	付时间	0 年						
成本	办公经费	反映每个村级组织办公经	10. ≤ 3. 万元	3.47	完成	10			
指标	补贴标准	费补助标准	00 4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村级组织正常运行	通过及时拨付办公经费，确保村级组织正常运转，能够高效服务群众	20.≥ 00	9 % 5	100	完成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村级干部工作积极性	通过及时拨付办公经费，提高村干部工作积极性，保障年度村级组织能够高效运转	10.≥ 00	1 年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干部满意度	反映村干部对上级工作安排的满意率	10.≥ 00	9 % 0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王大司

联系电话：0335-7158583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⑤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服务群众工作，为村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转、公共设施维护等提供保障，为群众提供便捷优质生产生活条件；二是通过项目实施为村级组织公共卫生、村内治安等临时劳务用工提供费用保障，为群众提供安全稳定生活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剩余部分未当年发放、结转至下年。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向财政部

门申领剩余结转资金。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实施级主管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	万元
二、预算安排情况	预算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情况	75.00 到位数	45.000000	执行数	45.000000	60	
其中：财政资金	75.00 其中：财政资金	4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情况	通过开展服务群众工作，为村综合服务站日常运转、公共设施维护等提供保障，为群众提供便捷优质生产生活条件。	项目实施为村级组织公共卫生防疫、村内治安等临时劳务用工提供费用保障，为群众提供安全稳定生活环境。		100.00		
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为村级组织公共卫生、村内治安等临时劳务用工提供费用保障，为群众提供安全稳定生活环境。	开展服务群众工作，为村综合服务站日常运转、公共设施维护等提供保障，为群众提供便捷优质生产生活条件。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	村综合服务	村综合服务站数量	反映服务群众的村综合服务站的数量	10.0=0	15 个	15	完成	10
	质量	村级组织工作	村级组织工作完成率	反映村级组织工作及服务完成情况	5.00≥	95 %	100	完成	5
	质量	拨付服务群众	拨付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率	反映拨付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数占总数比例	5.00=0	10 %	100	完成	5
	质量	服务群众经费	服务群众经费使用率	反映服务群众经费使用得当，农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提高，社会环境安全稳定	10.0≥0	90 %	100	完成	10
	质量	村级组织开展	村级组织开展服务群众完成	反映村级组织开展服务群众具体情况如：村内清运垃圾、公共卫生等等	5.00≥	90 %	98	完成	5
	时效	村民服务提供	村民服务提供及时率	反映为村民群众提供各项服务的及时性	5.00≥	95 %	98	完成	5
	成本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拨付标准	反映每个村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支出成本	5.00≤	2 万元	0	未完成	0.00
	成本	垃圾清运	垃圾清运成本	反映每个村垃圾清运支出成本	5.00≤	3 万元	3	完成	5
	效	社会	村民生活	村民生活	反映各村垃圾清运改	30.0≥	90 %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活环境	善生活环境	0				
改善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群众对村级组织开展工作、服务群众满意度	10.0≥0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6
自评总分							91

五、每个村 2 万元服务群众经费县级未拨付，故未完成目标

存在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人：王大司

联系电话：0335-7158583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

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⑥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党建工作经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宗旨，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充分发挥党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确保党建工作顺利开展，产生实效；二是通过基层党建工作，发挥基层乡镇党组织的作用，把服务中心、建设队伍贯穿始终，全面做好我乡党委组织、宣传等工作，争创省级先进基层党委。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名称、基本情况	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实施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级主管					
二、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预算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	执行	进度		
	1.0000			1.000000	100	(%)		
	其中: 1.0000	其中: 财政	其中: 财政	1.00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党建工作经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大精神,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宗旨,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充分发挥党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确保党建工作顺利开展,产生实效。		基层党建工作,发挥基层乡镇党组织的作用,把服务中心、建设队伍贯穿始终,全面做好我乡党委组织、宣传等工作,争创省级先进基层党委。		100.00			
	通过基层党建工作,发挥基层乡镇党组织的作用,把服务中心、建设队伍贯穿始终,全面做好我乡党委组织、宣传等工作,争创省级先进基层党委。		开展党建工作经费,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宗旨,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		100.00			
四	一级	二级	三级指	指标说明	指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	单自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指标	指标	标符	值单位(文字描述)	标实际完成值	项评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次数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0.00	≥ 1次 5	16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舆情信息数量	收集、分析、上报舆情信息的数量	10.00	≥ 2条 4	25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党报党刊征订	党报党刊征订种类	10.00	≥ 2种	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覆盖率	培训对象数量占应覆盖对象数量的比率	5.00	≥ 8% 0	98	完成	5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达标率	党建工作达到上级相关规范及要求	5.00	= 1% 0 0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时效性	全年按计划完成各项工作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任务时效内完成	已完成	完成	5
	成本指标	党建费用支出控制情况	党建费用支出情况控制在年度预算额度内	5.00	≤ 1万元 0	1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党员业务能力	提高党员业务能力,组织业务培训次数	15.00	≥ 2次 00	2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党建文化	充分发挥党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党建文化覆盖率	15.≥ 00	9 % 5	100	完 成	1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全乡党建满意度	10.≥ 00	9 % 5	100	完 成	1 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 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⑦防火防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防火防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防火巡查工作，确保扎实开展防火日常工作，并加强防火扑救物资的储备，有效防范和遏制森林火灾的发生；二是通过开展防汛宣传巡查工作，确保辖区内河道行洪通畅，提高各类防汛抢险物资的储备，并组织开展汛前汛期汛后安全检查，及时消除防汛安全隐患。防火防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防火防汛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4.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4.000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4.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4.000000	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防火巡查工作, 确保扎实开展防火日常工作, 并加强防火扑救物资的储备, 有效防范和遏制森林火灾的发生		开展防汛宣传巡查工作, 确保辖区内河道行洪通畅, 备齐各类防汛抢险物资, 并组织开展汛前汛期汛后安全检查, 及时消除防汛安全隐患。			100.00		
	通过开展防汛宣传巡查工作, 确保辖区内河道行洪通畅, 提高各类防汛抢险物资的储备, 并组织开展汛前汛期汛后安全检查, 及时消除防汛安全隐患		开展防火巡查工作, 在森林防火期内, 确保扎实开展防火日常工作, 广泛宣传, 全天候巡查, 并加强防火扑救物资的储备, 有效防范和遏制森林火灾的发生;			100.00		
四、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描述)					标分		
							完成		
							情况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日常 巡查 次数 (次)	当年实际日常巡 查次数	5.00≥	10次 0	120	完成	5	
	质量 指标	宣传 条幅 合格 率	防火期及汛期宣 传条幅制做合格 率	5.00=	98%	98	完成	5	
	质量 指标	确保 河道 通畅	反映汛期河道通 畅率	10.00=	10%	100	完成	10	
	时效 指标	巡查 完成 时间	反映防火防汛完 成时间	10.00	文字 描述	2023年12 月底前	已完成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支出 控制 数	总体控制在年度 预算额度内	10.00≤	4万元	4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宣传 标语、 条幅 等 费用	宣传标语、条幅等 费用	10.00≤	1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日常 巡查 覆盖 率	反映巡查范围为 整个草碾乡	15.00≥	95%	100	完成	15	
	生态 效益 指标	森林 火灾 受害	全乡森林火灾发 生面积占森林总 面积的比例	15.00<	0.01%	0	完成	15	

		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公众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10.00≥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

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⑧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结转）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结转）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21 万元，执行数为 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确保各项资金到位，保障扶贫工作的正常进行；二是通过扶贫资金进行慰问宣传，确保按时完成脱贫攻坚任务，提供了有力保障。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结转）绩效自评情况：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 况	项目 名称	扶贫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 级 单 位	实施 主管 单位	918001 - 青龙满 族自治县草碾乡 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 行情 况	预算安排情 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行情	预算	0.2100	到位数	0.210000	执行数	0.210000	100
况	数	00					
	其中:	0.2100	其中:财政资金	0.2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10000	
	中:	00	金				
	财政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确保各项资金到位，保障扶贫工作的正常进行。	扶贫资金安排下乡支出，解决下乡扶贫用车问题，确保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通过扶贫资金进行慰问宣传，确保按时完成脱贫攻坚任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开展扶贫工作经费，提供各项资金，保障扶贫工作的正常进行。	100.00
	通过扶贫资金安排下乡支出，解决下乡扶贫用车问题，确保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扶贫资金进行慰问宣传，确保按时完成脱贫攻坚任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脱贫出列数（个）	建档立卡贫困村脱贫出列数量	10.0=0	10个		10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农村脱贫人口比率	10.0>=0	99%		100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0	98%		100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扶贫工作交通费支出	下乡扶贫的租车等交通费用支出	10.0 ≤ 0.07	0.07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扶贫工作办公费支出	用于下乡扶贫工作办公经费支出	5.00 ≤ 0.07	0.07	完成	5	
成本指标	扶贫慰问支出	用于下乡扶贫慰问支出	5.00 ≤ 0.07	0.07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脱贫工作的正常运行	脱贫工作正常运行，脱贫村返贫易致贫户	15.0 ≤ 60	6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贫困村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率（%）	贫困村农民人均纯收入的增长比率	15.0 ≥ 7	7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帮扶贫困人员满意度	被帮扶贫困人员对扶贫工作的满意度	10.0 ≥ 90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王大司

联系电话：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⑨扶贫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 执行数为 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通过开展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 确保各项资金到位, 保障扶贫工作的正常进行; 二是通过扶贫资金进行慰问宣传, 确保按时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提供了有力保障。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 扶贫工作专项经费 名称	项目级次	本 实施 级 主管 单 位	918001 - 青龙满 族自治县草碾乡 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况	预算 3.0000 数 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 3.0000 财政 00 资金	其中: 财政资	3.000000	其中: 财政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扶贫工作专项经费项目, 确保各项资金到位, 保障扶贫工作的正常进行。	扶贫资金安排下乡支出, 解决下乡扶贫用车问题, 确保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通过扶贫资金进行慰问宣传, 确保按时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提供了有力保障。	开展扶贫工作经费, 提供各项资金, 保障扶贫工作的正常进行。	100.00					
	通过扶贫资金安排下乡支出, 解决下乡扶贫用车问题, 确保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扶贫资金进行慰问宣传, 确保按时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提供了有力保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得分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	贫困村脱贫	建档立卡贫困	10.0 = 1 个	10	完成	10
	指标	标	出列数 (个)	村脱贫出列数	0 0			

		量					
质量指 标	农村脱贫人 口比率	年末脱贫人口 数量占贫困人 口总数的比率	10.0≥ 0	9 % 9	100	完成	10
时效指 标	工作及时完 成率	及时完成的工 作量占总工作 量的比率	10.0≥ 0	9 % 8	100	完成	10
成本指 标	扶贫工作交 通费支出	下乡扶贫的租 车等交通费用 支出	10.0≤ 0	1 万元	1	完成	10
成本指 标	扶贫工作办 公费支出	用于下乡扶贫 工作办公经费 支出	5.00≤	1 万元	1	完成	5
成本指 标	扶贫慰问支 出	用于下乡扶贫 慰问支出	5.00≤	1 万元	1	完成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脱贫工 作的正常运 行	15.0≤ 0	6 户 0	60	完成	15
	经济效益指 标	贫困村农民 人均纯收入 增长率 (%)	15.0≥ 0	7 %	15	完成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被帮扶贫困 人员满意度 的满意度	10.0≥ 0	9 % 0	99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 行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  
在问  
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  
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  
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  
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  
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  
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  
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  
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  
\*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  
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  
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  
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  
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  
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⑩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  
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 执行数为 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设备购置和宣传培训工作，提升我乡抵御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二是通过开展全乡自然灾害普查工作，确保全面掌握我乡自然灾害风险防范情况。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b>一、基 本情 况</b>	项目 名称	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 级 单 位	实施 主管 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b>二、预 算执 行情 况</b>	预算安排情 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 数	1.0000 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 数	1.000000		100
	其 中： 财政 资金	1.0000 00	其中：财 政资金	1.00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三、目 标完 成情 况</b>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通过设备购置和宣传培训工作，提升我乡抵御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	开展全乡自然灾害普查工作，确保全面掌握我乡自然灾害风险防范情况。	100.00					
	通过开展全乡自然灾害普查工作，确保全面掌握我乡自然灾害风险防范情况。	设备购置和宣传培训工作，提升我乡抵御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	100.00					
<b>四、年</b>	一级 二级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	单项 自			

度绩	指标	标	标	符	值	单	标	指	评
效				分	号	(文字	标	指	得
指标				值		描述)	实际	完成	分
完成							完成	情况	
情况							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普查行政	反映普查行政	10. =	1	个	15	完成	10
	标	村个数	村个数	00	5				
	数量指	普查自然	本次普查涉及的自然	10. ≥	6	项	6	完成	10
	标	灾害类型	灾害类型个数	00					
	数量指	受益人数	自然灾害普查受益人	10. ≥	1	人	11116	完成	10
	标	口数	口数	00	1				
					0	0	0		
	质量指	普查工作	普查工作完成率	5.0 =	1	%	100	完成	5
	标	完成率	完成率	0	0				
					0				
	时效指	完成时间	普查工作完成时间	5.0 文	2023	2023	已完成	完成	5
	标			0 字	年 12	年底			
					描				
					述				
	成本指	宣传、办	反映用于本次普查宣	5.0 ≤	0.	万元	0.5	完成	5
	标	公费用	传费、办公费	0	5				
	成本指	租车费用	反映用于本次普查租	5.0 ≤	0.	万元	0.5	完成	5
	标	车费	车费	0	5				
效益	社会效	提升抵御	通过普查，提升抵御	15. ≥	1	份	1	完成	15
指标	益指标	自然灾害	自然灾害防能力，提	00					
		防范能力	交高质量普查结果报						
			告						
	可持续	防灾减灾	通过开展灾害普查，	15. ≥	1	%	10	完成	15
	影响指	能力提成	促进防灾减灾能力提	00	0				
	标	情况	升						
满意	服务对	村民满意	村民调查中，满意和	10. ≥	9	%	100	完成	10
度指	象满意度	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	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	00	0				

标 度指标	调查人数的比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  
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人：王大司

联系电话：0335-7158583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

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⑪燃煤锅炉改造及清洁能源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燃煤锅炉改造及清洁能源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9.8万元，执行数为2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采取锅炉改造电取暖，确保机关正常办公，为机关工作人员和群众提供良好的工作办事环境；二是通过改变取暖方式，加大大气治理力度，提升大气质量，保护自然环境。燃煤锅炉改造及清洁能源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 情 况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项目 名称		燃煤锅炉改造及 清洁能源补贴					
二、预 算 执 行 情 况		预算安排情 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 行进度 (%)	
预算 数	29.800 000	到位数	29.800000	执行数	29.800000	100	
其 中： 财政 资金	29.800 000	其中：财政 资金	29.800000	其中： 财政资 金	29.8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采取锅炉改造电取暖，确保机关正常办公，为机关工作人员和群众提供良好的工作办事环境。	改变取暖方式，加大大气治理力度，提升大气质量，保护自然环境。	100.00
	通过改变取暖方式，加大大气治理力度，提升大气质量，保护自然环境。	采取锅炉改造电取暖，确保机关正常办公，为机关工作人员和群众提供良好的工作办事环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符	号			
产出指标	数量	冬季采暖保障面积	用于冬季采暖的办公场所面积数量	5.00	≥	3	m <sup>2</sup>	3000	完成	5
					0					
					0					
	质量	二氧化硫削减排放率	当年实际二氧化硫排放削减率	5.00	≥	5	%	5	完成	5
					0					
	质量	细颗粒物排放削减率	当年实际细颗粒物排放削减率	10.0	≥	8	%	8	完成	10
					0					
时效	资金支付时效性	燃煤锅炉改造及清洁能源补贴在采暖期内及时拨付	10.0	文	2023	年	已完成	完成	10	
				0	字	10	月底			
					描述					
成本	供暖设施维修支出	供暖管道设施维修费用支出	10.0	≤	7	万元	7	完成	10	
				0						
成本	采暖费用支出	办公场所采暖费用支出	10.0	≤	2	万元	22.8	完成	10	
				0						
						2.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年空气优良天数	全年空气优良天数同比增长率	15.0≥0	5 %	6	完成	15
	生态效益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提升	15.0≥0	1 % 0	12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公众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10.0≥0	9 % 0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⑫人大代表之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大代表之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人大代表之家工作，保障了活动场地和经费，有利于学习宣传宪法法律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二是通过开展人大宣传培训，促进人大机关团体密切联系群众，定期开展人大代表接访、走访、约访、回访等工作。人大代表之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	人大代表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	金	万
-----	-------	------	--------	------------------	---	---

基本目 况名 称	家工作经费	管单位	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额 单 位	元
----------------	-------	-----	-----------	-------------	---

二、 预算安 排情况 执行 (调整后) 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 行进度 (%)
预 0.50 到位数 算 0000 数	0.500000	执行数	0.500000 100
其 0.50 其中: 中: 0000 财政资 财 金 政 资 资 金	0.500000	其中: 财 政 资 金	0.500000
其 0 其他 他	0	其他	0

三、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成率 (%)
通过开展人大代表之家工作，保障 了活动场地和经费，有利于学习宣 传宪法法律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开展人大代表之家工作，提供场地和经 费，有利于学习宣传宪法法律和党的路 线方针政策及各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 署，定期开展代表活动。	100.00
通过开展人大宣传培训，促进人大 机关团体密切联系群众，定期开展 人大代表接访、走访、约访、回访 等工作。	学习宣传培训，开展代表活动，使得人 大机关团体密切联系群众，能够定期开 展人大代表接访、走访、约访、回访等 工作，接受群众监督，提出议案建议。	100.00

四、 一 二 级 三 级 指 标 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 期 指 标 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自 评 完 成 得 分
年度 级 指 标	符 号	值 单 位(文 字 描 述)	值	情 况 分
产 数量 组织代 计划召开学习宣	5.00≥	2 次	4	完成 5

情况出 指 标	指标	表参加 传培训 活动次 数					
	数量 指标	开展调 研的次 数	计划开展调研的 次数	5.00≥	5 次	6	完成 5
	数量 指标	人大代 表数量	反映乡级人大代 表数量	5.00≥	4 人 0	41	完成 5
	数量 指标	完成调 研报告 数量	当年完成调研报 告的数量	5.00≥	2 篇	4	完成 5
	质量 指标	活动完 成率	活动完成数占总 计划数的比率	10.0 = 0	1 % 0 0	100	完成 1 0
	时效 指标	学习宣 传培 训, 开 展代表 活动	做好协调组织工 作, 为代表依法履 责提供服务	10.0 文字 0 描述	2023 年任务时 效内及时完成	100	完成 1 0
	成本 指标	支出控 制数	总体控制在年度 预算额度内	10.0 ≤ 0	0. 万元 5	0.5	完成 1 0
效 益 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意见建 议采纳 率	人大代表提出建 议, 被采纳率	15.0 ≥ 0	5 % 0	80	完成 1 5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履职质 量和水 平	加强对乡镇人大 工作的联系和指 导, 规范化、制 度化水平显著提 升	15.0 ≥ 0	9 % 5	100	完成 1 5
满 意 度 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会议服 务工作 满意率	乡人大代表和常 委对代表工作的 满意程度	10.0 ≥ 0	9 % 5	100	完成 1 0

标	标		
预	预算	10	1
算	执行		0
执	率		
行			
率			
自			100
评			
总			
分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人：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

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⑬团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团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团费收缴和宣传工作，确保团委工作有序开展，积极发挥团委作用；二是通过开展好群团组织工作和基层青年工作，为党的建设储备好后备力量，确保未成年人教育顺利开展。团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 况	项目 名称	团委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 自治县草碾乡人民 政府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 行情 况	预算 安排 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 位情况	资金执 行情况	预算执 行进 度(%)			
	预算 数	2.0000 00	到位数	2.000000	执行数	2.000000	100
	其 中: 财政 资金	2.0000 00	其中: 财政 资金	2.00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团费收缴和宣传工作，确保团委工作有序开展，积极发挥团委作用。	团费收缴和宣传工作，确保团委工作有序开展，积极发挥团委作用。	100.00
	通过开展好群团组织工作和基层青年工作，为党的建设储备好后备力量，确保未成年人教育顺利开展。	好群团组织工作和基层青年工作，为党的建设储备好后备力量，确保未成年人教育顺利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b>产出指标</b>	数量	组织活动的次数	组织乡青年慰问留守儿童活动的次数	10.0≥0	3次	5	5	完成	10
	数量	下乡走访次数	组织调研走访次数，了解基层建设	10.0≥0	10次	12	12	完成	10	
	数量	宣传单数量	反映用于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印刷的宣传单数量	10.0≥0	30张	3200	3200	完成	10	
	质量	活动完成率	活动完成次数占预计次数的比例	10.0≥0	98%	100	100	完成	10	
	时效	活动完成时间	开展组织团员学党史活动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7月底前	已完成	完成	5	
	成本	经费支出控制数	团委活动经费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5.00≤	2万元	2	2	完成	5	
<b>效益</b>	社会效益	未成年思想道德建设	反映全乡未成年人思想道德	15.0≥	90%	95	95	完成	15	

指标	指标	设宣传情	建设宣传覆盖	0				
		况	率					
	社会效益	团费收缴	反映全乡团费	15.0≥	90%	100	完成	15
	指标	完成率	收缴和上缴工	0				
			作完成比率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群众对全	全乡群众对党	10.0≥	95%	100	完成	10
指标	满意度	乡党建满	建工作的满意	0				
	度指	意度	度					
	标							
预算	预算			10				10
执行	执行							
率	率							
自评								100
总分								

五、存  
在问  
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  
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  
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  
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

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⑭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66 万元，执行数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政府出资投保的方式及缴费工作，经过保险理赔，减少监护人损失、增强监护人、当事人社会保障，从而化解事后风险；二是通过开展精神障碍患者保险业务，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办理相关保险业，预防一旦发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伤及人身、损坏财物事件发生，保障相关权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	项目级次	本级实施主管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安排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执行数	0.660 000	到位数	0.660000	执行数	0.66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660 000	其中:财政资金	0.6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66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政府出资投保的方式及缴费工作, 经过保险理赔, 减少监护人损失、增强监护人、当事人社会保障, 从而化解事后风险。	开展精神障碍患者保险业务,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办理相关保险业, 预防一旦发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伤及人身、损坏财物事件发生, 保障相关权益。	100.00			
	通过开展精神障碍患者保险业务,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办理相关保险业, 预防一旦发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伤及人身、损坏财物事件发生, 保障相关权益。	开展政府出资投保的方式及缴费工作, 经过保险理赔, 减少监护人损失、增强监护人、当事人社会保障, 从而化解事后风险。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	享受	享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的人数	数量 享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的人数	10.0=0	66 人	66	完成	10
	数量	严重	反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数量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10.0=0	66 人	66	完成	10
	质量	参保	已参保人数占应参保人数的比率	质量 参保人数的比率	10.0=0	10%	100	完成	10
	质量	办结	责任险报销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占应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的比率	质量 办结责任险报销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占应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的比率	5.00≥	95%	0.98	完成	5
	质量	审核	责任险报销事项审核准确	质量 审核责任险报销事项审核准确率	5.00=	10%	10	完成	5
	时效	缴纳	反映及时足额缴纳保险时间	时效 缴纳反映及时足额缴纳保险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 年 10 月底前	已完成	完成	5
	成本	补助	给予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每人每年支付保险的费用，每人每年 100 元	成本 补助给予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每人每年支付保险的费用，每人每年 100 元	5.00≤	0. 万元 66	0.66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减少监护人损失、增强	15.0=	66人	66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监护人、当事人社会保	0				5
	指标	人保障，从而化解事后风险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社会加强严重精神障碍人员	15.0≥	10%	0.12	完成	15
		稳定监控，促进社会稳定，	0				5
		保障提高保障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被保险人对保险服	10.0≥	95%	0.98	完成	10
	满意度	务的满意程度	0				0
	指标	满意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  
报  
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⑮专项武装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专项武装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 执行数为 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通过基层武装能力提升, 保障全县武装专项工作水平提升; 二是通过开展专项武装工作, 强化基层武装力量建设, 促进能力提升。专项武装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 况	项目 名称	专项武装经费	项目级次	本 实 施 级 主 管 单 位	918001 - 青龙满 族自治县草碾乡 人民政府本级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 行情 况	预算安 排情 况(调 整后)	资金到 位情 况	资金执 行情 况	预算执 行进 度(%)					
	预算 数	2.0000 00	到位数	2.000000	执行 数	2.000000	100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2.0000 00	其中:财 政 资 金	2.000000	其中: 财 政 资 金	2.000000			
	其 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 成情 况	年度预 期目 标	具体完 成情 况	总体完 成率 (%)						
	通过基层武装能力提升,保障全县武装专 项工作水平提升。	基层武装能力提升,保障全 县武装专项工作水平提升。	100.00						
	通过开展专项武装工作,强化基层武装力 量建设,促进能力提升。	开展专项武装工作,强化基 层武装力量建设,促进能力 提升。	100.00						
四、年 度绩 效指 标完 成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符 号 值	预期指 标值 单位(文 字描述)	单 项指 标实 际完 成值	单 项指 标完 成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下乡调研指 标	反映下乡开展调 查、检查工作的 次数	5.0≥ 0	8次 0	90	完成	5
		数量指 标	开展武装专 项工作宣传 次数	反映开展宣传活 动的次数	5.0≥ 0	2次	4	完成	5

数量指标	印发宣传单数量	反映开展宣传活动中需印刷的宣传单数量	5.0=0	3份00	30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宣传普及率	知晓专项武装工作居民占全乡总人口的比率。	5.0≥0	9%0	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调查、检查覆盖率	向全乡开展宣传专项武装工作的普及程度	5.0≥0	9%0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调查、检查的时间	反映开展调查、检查工作进度安排	5.0文字描述	2023年3-10月	已完成	完成	5
时效指标	开展宣传工作的时间	反映开展征兵宣传活动的进度	5.0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已完成	完成	5
成本指标	用车费用	用于下乡等使用车辆费用	5.0≤0	1万元	1	完成	5
成本指标	办公费用	用于日常办公所需费用	5.0≤0	0.3万元	0.3	完成	5
成本指标	宣传费用	开展宣传活动所需费用	5.0≤0	0.7万元	0.7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武装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30.≥00	1%0	1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人民群众对武装工作满意度	10.≥00	9%5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		10

率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  
在问  
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  
人:  
王大司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  
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  
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  
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  
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  
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  
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  
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  
\*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  
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  
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  
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  
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  
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⑩综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6万元，执行数为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综治工作，强化宣传了相关政策，促进了农业农村工作的稳定；加强了依法行政的力度、提高了公民的法律意识和素养；二是通过综合工作协调联动，协助了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妥善处理了突发性群体事件；强化了村级治安工作。综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综治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1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 草碾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安排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执行情况	预算数	4.60 到位 0000 数	4.600000	执行数	4.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60 其中： 0000 财政资金	4.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600000	

其他	0其他	0其他	0
----	-----	-----	---

三、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 完成 率(%)
	通过开展综治工作，强化宣传了相关政策，促进了农业农村工作的稳定；加强了依法行政的力度、提高了公民的法律意识和素养。	综合工作协调联动，协助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使得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搞好村级治安工作、村委会建设、完善村规民约，深化农村平安创建工作	100.00
	通过综合工作协调联动，协助了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妥善处理了突发性群体事件；强化了村级治安工作。	开展综治工作，宣传相关政策，加大依法行政的力度，达到维护农业农村工作的稳定效果；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和素质，教育农民知法、懂法和守法	100.00

四、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 完成值	单 项 评 分	自 评 得 分	完 成 情 况
						符 号	值 单位(文字 描述)				
产 出 指 标	数量	维稳	反映每年下乡维稳的次数	5.00	≥	100	次	120	完	5	成
	数量	接信	反映每年接信访人返青次数	5.00	≥	10	次	15	完	5	成
	数量	宣传	反映每年法制宣传教育次数	5.00	≥	10	次	12	完	5	成
	质量	协调	化解事项占督导事项总数的比率	5.00	≥	90	%	100	完	5	成

	化解率(%)						
质量指标	涉稳舆情处置率(%)	处置的涉稳舆情数占涉稳网络舆情总数的比率	10.00≥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反映完成各项工作及时率	10.00≥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接访差旅费	反映接信访人员返青费用	5.00≤	2 万元	2	完成	5
成本指标	检查费用	反映当次下乡检查费用	5.00≤	200 元	2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和素质，教育农民知法、懂法和守法	15.00≥	10 %	12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农业农村工作的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非访率控制范围之内	15.00≤	5 %	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及比较满意人数占参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00≥	95 %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  
评  
总  
分

100

五、  
存  
在  
问  
题  
原  
因  
及  
整  
改  
措  
施

填 王大司  
报 人:

联系电话: 0335-715858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

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